

以下為 貴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的要求編製，並以 貴公司董事及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信箋]

[草稿]

[日期]

致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敬啟者：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期間**」)的綜合溢利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此等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於[**編纂**]就 貴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附錄I第I至第III節內。

貴公司於2010年9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0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本報告日， 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中所擁有的直接及間接權益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1(b)。該等公司全部為私人公司，擁有大致上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相同的特徵。

由於在 貴公司的註冊地無須根據法定規則發佈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故 貴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於本報告日，現組成 貴集團的其他公司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有法定審計規定)已根據該公司註冊地的相關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此等公司的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第II節附註1(b)。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編製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 貴公司董

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編製相關財務報表，以令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按照我們與 貴公司另行訂立的業務約定書，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已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沒有作出任何調整。

董事對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編製財務資料，以令財務資料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 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我們的程序。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已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有關期間的業績和現金流量。

I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為 貴公司董事所編製 貴集團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以及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

(a)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5	2,903,273	3,802,971	4,192,009
銷售成本	9	(2,277,011)	(3,012,621)	(3,212,625)
毛利		626,262	790,350	979,384
其他收入	6	5,595	8,078	3,751
其他利益淨額	7	1,426	6,015	910
分銷及銷售開支	9	(74,422)	(75,956)	(79,3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9	(279,201)	(317,381)	(311,195)
研究及開發成本	9	(96,382)	(110,112)	(125,792)
衍生金融工具				
收益／(虧損)	8	18,408	(49,516)	3,156
		<u>201,686</u>	<u>251,478</u>	<u>470,877</u>
財務收入	11	56	2,242	1,423
財務成本	11	(48,917)	(53,958)	(52,119)
財務成本淨額		<u>(48,861)</u>	<u>(51,716)</u>	<u>(50,69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25	199,762	420,181
所得稅開支	12	(24,731)	(32,851)	(82,375)
年內 貴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u>128,094</u>	<u>166,911</u>	<u>337,806</u>
年內 貴公司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3	<u>1,281</u>	<u>1,669</u>	<u>3,378</u>

附註：

上文呈列的每股盈利乃按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100股普通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其並不計及根據日期分別為[日期]及[日期]的股東決議案建議拆細(股份拆細由已發行的100股普通股股份拆細到10,000股)及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884,990,000股股份)，乃因建議拆細及資本化發行於本報告日期並未生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128,094	166,911	337,80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可於其後				
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6,350	7,147	(5,8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	17	588	2,076	2,749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的				
重新分類調整.....		—	—	(82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已扣除稅項).....		6,938	9,223	(3,900)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全面收入總額.....		135,032	176,134	333,90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34,388	976,315	1,067,42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	20,523	20,425	118,095
無形資產.....	16	20,708	26,889	36,1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	70,620	75,760	89,393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8,018	3,178	14,2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	1,145	—	597
		<u>1,055,402</u>	<u>1,102,567</u>	<u>1,325,909</u>
流動資產				
存貨.....	19	554,128	557,877	573,71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	273,291	471,501	430,716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21	10,739	20,477	20,462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2	384,847	444,012	500,7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	—	15,465	4,949
衍生金融工具.....	27	1,916	5,684	1,3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8	80,400	24,145	—
流動所得稅資產.....		—	—	4,581
短期銀行存款.....	23	60,676	61,697	12,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42,767	217,696	254,729
		<u>1,508,764</u>	<u>1,818,554</u>	<u>1,803,728</u>
資產總值.....		<u>2,564,166</u>	<u>2,921,121</u>	<u>3,129,637</u>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	1	1
儲備.....	25	914,243	1,027,377	1,131,283
權益總額.....		<u>914,244</u>	<u>1,027,378</u>	<u>1,131,28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6	322,079	363,745	555,2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	11,598	4,122	4,152
		<u>333,677</u>	<u>367,867</u>	<u>559,44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9	271,186	310,974	356,58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129,815	186,033	241,761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34(c)	60,676	61,696	–
借款	26	790,847	803,657	685,013
衍生金融工具	27	30,407	112,196	98,465
流動所得稅負債		33,314	51,320	57,085
		<u>1,316,245</u>	<u>1,525,876</u>	<u>1,438,912</u>
負債總額		<u>1,649,922</u>	<u>1,893,743</u>	<u>1,998,35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564,166</u>	<u>2,921,121</u>	<u>3,129,637</u>
流動資產淨值		<u>192,519</u>	<u>292,678</u>	<u>364,81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47,921</u>	<u>1,395,245</u>	<u>1,690,725</u>

(d)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附註24)	儲備(附註25)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1	833,211	833,212
全面收入總額	—	135,032	135,032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附註31)	—	(54,000)	(54,000)
於2013年3月31日	1	914,243	914,244
於2013年4月1日	1	914,243	914,244
全面收入總額	—	176,134	176,134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附註31)	—	(63,000)	(63,000)
於2014年3月31日	1	1,027,377	1,027,378
於2014年4月1日	1	1,027,377	1,027,378
全面收入總額	—	333,906	333,906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附註31)	—	(230,000)	(230,000)
於2015年3月31日	1	1,131,283	1,131,28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32(a)	204,523	369,197	745,493
繳納利得稅.....		(18,289)	(21,176)	(81,758)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淨額...		186,234	348,021	663,73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5,278)	(153,726)	(220,7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4,086)	-	(6,787)
購買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	-	(96,044)
購買租賃土地使用權之 預付款項.....		-	(2,165)	(4,013)
購買無形資產.....		(8,530)	(9,144)	(13,884)
短期銀行存款 (增加)／減少.....		(60,676)	(1,021)	49,2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77	150	30
增添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208)	(19,161)	(15,833)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所得款項.....		18,363	1,172	14,640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所得款項／(付款).....		14,959	28,505	(6,232)
已收利息.....		56	2,242	1,423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增加.....		(201,621)	(122,165)	(286,72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7,944)	(275,313)	(584,94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96,075	274,821	485,369
償還借款.....		(106,647)	(224,377)	(412,469)
已付利息.....		(48,917)	(49,926)	(52,119)
一名關連方墊款／(還款)....		60,677	-	(61,69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01,188	518	(40,9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淨額.....		79,478	73,226	37,87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230	142,767	217,696
外幣換算差額.....		59	1,703	(84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42,767	217,696	254,729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a) 一般資料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0年9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公司法》(2010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投資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事從事生產及買賣胸圍、貼身衣物、胸杯及其他模壓產品及功能性運動類產品。貴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洪游歷先生。

(b) 附屬公司詳情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的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 足股本/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所持有實際權益				主要活動
			2013年 3月31日	2014年 3月31日	2015年 3月31日	本報告 日期	
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							
維珍妮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⁶⁾	於2007年3月30日於 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1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由 貴公司間接持有							
維珍妮國際(集團) 有限公司 ⁽¹⁾	於2005年11月14日於 香港註冊成立	港幣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買賣胸圍及內褲， 以及功能性運動產品
維珍妮國際有限公司 ⁽²⁾	於1998年5月20日於 香港註冊成立	港幣100元	100%	100%	100%	100%	買賣胸杯及 其他模壓產品
麗晶維珍妮內衣(深圳) 有限公司 ⁽³⁾	於2006年2月6日於中華人民 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	港幣30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生產胸圍及內褲，以及 功能運動產品
信悅(香港)有限公司 ⁽²⁾	於2005年7月5日於 香港註冊成立	港幣10,000元	100%	100%	100%	100%	提供銷售代理及 信息技術服務
維珍妮內衣(深圳)有限公司 ⁽⁴⁾ ..	於2014年4月17日於 中國註冊成立	港幣10,000,000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生產胸杯及 其他模壓產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的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 足股本/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所持有實際權益				主要活動
			2013年 3月31日	2014年 3月31日	2015年 3月31日	本報告 日期	
維珍妮國際(越南) 有限公司 ^{(6),(7)}	於2007年7月12日於 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維珍妮國際(越南) 有限公司 ^{(2),(8)}	於2006年3月28日於 香港註冊成立	港幣10,000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維珍妮國際(越南)有限公司 ⁽⁵⁾ ...	於2014年3月20日於 越南註冊成立	7,985,000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生產胸圍及內褲
維珍妮國際集團(蘇州) 有限公司 ^{(6),(9)}	於2014年8月7日於 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港幣1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維珍妮國際集團(蘇州) 有限公司 ⁽⁵⁾	於2014年10月6日於 香港註冊成立	港幣1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維珍妮國際集團(蘇州) 有限公司 ⁽¹⁰⁾	於2015年1月26日於 中國註冊成立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生產胸圍及內褲

附註：

- (1) 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法定財務報表均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2) 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法定財務報表均由中瑞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3) 此附屬公司會計結算日為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並已編製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的財務資料，乃為 貴集團綜合賬目。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法定財務報表分別由深圳長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深圳泓興會計師事務所及深圳寶龍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4) 此附屬公司會計結算日為2014年12月31日，並已編製於2015年3月31日編製財務資料，乃為 貴集團綜合賬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深圳寶龍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5) 並無就此等附屬公司編製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為彼等於2014年新註冊成立。
- (6) 並無就該等附屬公司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為根據該等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點的法定規定，彼等毋須刊發經審計財務報表。
- (7) 根據日期為2013年12月3日的決議案，此附屬公司名稱由維珍妮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維珍妮國際(越南)有限公司。
- (8) 根據日期為2013年12月12日的決議案，此附屬公司名稱由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維珍妮國際(越南)有限公司。
- (9) 根據日期為2014年9月19日的決議案，此附屬公司名稱由Regina Miracl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維珍妮國際集團(蘇州)有限公司。
- (10) 並無就該附屬公司刊發截至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為附屬公司於2015年新註冊成立。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貴公司的財務資料乃按照下文所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並已就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作出調整。

除另有註明者外，財務資料以港幣（「港幣」）呈列。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程度較高的判斷或複雜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資料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均在下文附註4披露。

以下為與 貴集團有關的已頒佈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惟其於2014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 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	金融工具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的銷售及分配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1 於2015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16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17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2018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管理層現正評估該等變動的可能影響，惟仍未能就陳述是否會對 貴集團主要會計政策及／或其財務報表的呈列產生任何重大變動。

此外， 貴公司已提早採納新《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帳目及審計」規定。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乃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 貴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是 貴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 貴集團之日起綜合計算，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計算。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收支予以對銷。於資產確認的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溢利及虧損亦予以對銷。在必要的時候，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被改變，以確保與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a) 業務合併

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對價為被購買方的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集團按逐項購買基準，以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所佔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於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

出售附屬公司

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2.1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 貴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礎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總收益或倘該投資於單獨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股息時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類呈報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就營運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並已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指導委員會。

2.4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的主要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貴公司的外幣為美元(「**美元**」)。綜合財務報表乃以貴公司的呈列貨幣港幣(「**港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乃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iii) 集團公司

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如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估計數，在該情況下，則收支會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獨立列示為其他全面收益的一部份。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如有)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於貴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按適用)。重置部份的賬面值剔除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列作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使用直線法及以下折舊率計算，以於其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

樓宇	5%
租賃資產裝修	按租賃期的未屆滿期間
廠房及機器	7% 至 10%
辦公家具及固定裝置	20% 至 33%
電腦設備	20% 至 33%
汽車	20%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均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內「一般及行政開支」確認。

2.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和待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建設完成且處於可供擬定用途狀態時方計提折舊。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時，該等成本將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並按上述附註2.5所載的政策折舊。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值。成本指就使用土地之權利而支付之預付款項，為期50年。租賃土地之攤銷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綜合收益表。

2.8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購買的電腦軟件授權按購買特定軟件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購買的電腦軟件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呈列。該等成本於預計可使用年限後5至10年期間攤銷。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之資產毋須攤銷，而會檢查以確定有否減值。須予攤銷之資產則於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可收回帳面值時作出檢查以釐定減值。任何減值虧損按資產之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估計減值，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之最小單位(產生現金單位)分類。非金融資產(除發生減值的商譽外)於每個報告日將進行審查以確定是否可以撥回。

2.10 金融資產及負債

分類

貴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之分類乃取決於所持投資項目的意向。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負債。金融資產如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在此類別的結餘分類為流動資產／負債。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列於流動資產內，惟預期或將於結算日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除外，在該情況下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貴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由綜合資產負債表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存款及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組成。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被轉讓，而貴集團已實質上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則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綜合收益表呈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於貴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先前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計入綜合收益表。可供出售股本工具股息於貴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2.11 金融工具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列示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力應不依賴於未來事件，且須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及 貴公司或對手方出現違約、解散或破產時執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因為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時，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方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則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貴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綜合收益表撥回。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貴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

就股本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資產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存在任何上述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須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確認。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收益表撥回。

就債務證券而言，如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確認。如在隨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增加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將減值虧損在綜合收益表撥回。

2.1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不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即時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2.14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按正常經營能力計算)。此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費用。

2.15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售出貨品應收客戶的款項。如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較長時間，則於正常經營週期中)收回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及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存款及銀行透支。

2.17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款(扣除稅項)。

2.18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提供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付的債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為一年或以內(如較長時間，則於正常經營週期中)，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9 借款及借款成本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除非 貴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獲分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收益表扣除。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的稅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 貴集團實體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額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初步確認而產生，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乃因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列賬。遞延所得稅按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且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已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將予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有可能以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性差額時確認。

外部基準差額

遞延稅項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但如 貴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而暫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於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僅在暫時差額很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而動用暫時差額時方會確認。

(iii)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有關結餘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互相抵銷。

2.21 僱員福利

(i) 僱員假期權利

僱員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權利於彼等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已就截至結算日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病假及產假權利於假期提出時方予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貴集團參與由有關政府機關為其中國僱員營運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為其香港僱員營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

貴集團為其中國僱員每月按照彼等薪金的一定比例供款，供款額最高為相關政府機關設定的定額供款上限。有關政府機關承諾按照這些計劃，負上應向現時和日後所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的責任。

強積金計劃為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制訂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僱員須按僱員薪金5%供款，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5月31日、2012年6月1日至2014年5月31日及2014年6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間每月供款上限為港幣1,000元、港幣1,250元及港幣1,500元，此後供款屬自願。強積金計劃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貴集團公司資產分開持有。

(iii) 花紅權利

支付花紅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貴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有關花紅的負債預期在12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應付的金額計量。

2.22 撥備

貴集團於過往事件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義務預期很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並且金額已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確認撥備。

如存在多項類似義務，則根據整體義務類別考慮釐定償付時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義務類別所包含任何單個項目的流出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撥備。

撥備按償付義務所須預期支出金額的現值計量，而計算現值所使用稅前利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的時間價值及與有關義務相關的風險的評估。由時間推移引起撥備的增加確認為利息費用。

2.23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 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產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所呈列的收入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以及撇銷 貴集團內部銷售。

如能可靠計量收入金額、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向該主體，以及 貴集團各項業務中如下文所述特定標準達致時， 貴集團確認收入。 貴集團基於對過往業績及考慮客戶類型、交易類型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i)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 貴集團向客戶付運產品並獲其接納，且有合理保證可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ii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2.24 租賃(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

如租賃擁有權的重大部分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扣除。

2.25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乃一項因過往事件產生的承擔，而該等過往事件的存在僅可由一項或多項並非由 貴集團全權控制的日後不明朗事件的存在與否確定。或然負債亦可為一項因不大可能需要耗用經濟資源或承擔的金額未能可靠地計算而未有確認的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有承擔。

或然負債未有予以確認，惟已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如耗用經濟資源的可能性出現變動致使有可能需耗用經濟資源，則或然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2.26 股息分派

向 貴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 貴公司股東或(如適用)董事批准該等股息期間的 貴集團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業務活動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價格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定期管理 貴集團財務風險。 貴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對沖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條件。

(i) 價格風險

貴集團所用主要原材料為滌綸、尼龍及氨綸，承受市場價格風險。 貴集團並未採用任何對沖活動對沖其市場價格風險。

由於 貴集團所持若干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故 貴集團面對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及投資基金的價格風險。除所得稅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會因該等工具的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倘該等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及投資基金的市場價值出現5%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 貴集團全面收入總額會分別增加／減少約港幣549,000元、港幣1,162,000元及港幣442,000元。

於2015年3月31日， 貴集團並無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倘該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市場價值出現5%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 貴集團除所得稅溢利會分別增加／減少約港幣4,020,000元及港幣1,207,000元。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由於 貴集團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 貴集團經營現金流量絕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化影響。 貴集團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源自其浮動利率借款。該等借款 貴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管理任何市場利率變動產生的風險， 貴集團訂立利率掉期，據此 貴集團同意於指定時間參照協定的名義本金額，按固定與浮動利率所計算金額之間的差額交換。利率掉期在會計處理中不合資格作為對沖。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 貴集團因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借貸成本變動，除所得稅溢利會分別減少／增加港幣11,129,000元、港幣11,674,000元及港幣12,403,000元。

(iii) 外匯風險

貴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其大部分銷售所得款項以美元收取，大部分採購以人民幣進行。工資等大部分生產成本以人民幣產生。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故外匯風險視為甚微。 貴集團採用外匯遠期合約降低部分人民幣兌美元風險。該等外匯遠期合約不合資格作會計處理。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審慎措施降低匯兌風險。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 貴集團有少量以歐元(「**歐元**」)計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有關歐元的外匯風險視為甚微。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溢利會增加／減少約港幣5,690,000元、港幣6,874,000元及港幣1,523,000元，主要由換算人民幣計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匯兌收益產生。

(iv) 信貸風險

貴集團信貸風險主要自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及銀行存款產生。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 貴集團有關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降低銀行存款產生的信貸風險，存款主要存入聲譽良好的銀行。

貴集團信貸風險集中於少數主要及長期客戶。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來自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佔 貴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約37%、43%及49%。 貴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適當信貸記錄客戶作出銷售並限制向個別客戶作出的信貸風險金額。 貴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 貴集團過往收回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經驗屬於已入賬撥備內。

管理層於考慮一名股東的財務狀況及其他因素後認為，就應收該名股東款額承受的信貸風險微不足道。管理層預期將不會因該名股東未能履約而招致任何損失。

(v)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憑藉結合營運業務及銀行借款產生的資金達到其營運資金需求。 貴集團的政策是維持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透過承諾的信貸融通獲得充分撥款達到其營運資金的需求。董事相信就短期內的資本融資承諾及營運資金目的而言， 貴集團已保持充分的一般銀行信貸融通。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 貴集團分別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港幣142,767,000元、港幣217,696,000元及港幣254,729,000元、短期銀行存款港幣60,676,000元、港幣61,697,000元及港幣12,495,000元以及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港幣273,291,000元、港幣471,501,000元及港幣430,716,000元，預期可隨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 貴集團分別持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港幣80,400,000元及港幣24,145,000元，亦可於需要時隨時變現以進一步提供現金來源。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按相關的到期組別，對貴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作出分析。下表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12個月內到期結餘相等於其賬面值，原因為其貼現影響不大。

該分析顯示按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期的現金流出，而利息款項以合約利率計算。

	一年內 港幣千元	一至二年 港幣千元	二至五年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13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賬款	271,186	-	-	271,18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261	-	-	34,261
應付關連方款項	60,676	-	-	60,676
借款	790,847	197,596	124,483	1,112,926
應付銀行利息	16,778	8,106	2,594	27,478
	<u>1,173,748</u>	<u>205,702</u>	<u>127,077</u>	<u>1,506,527</u>
於2014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賬款	310,974	-	-	310,9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5,634	-	-	55,634
應付關連方款項	61,696	-	-	61,696
借款	803,657	152,565	211,180	1,167,402
應付銀行利息	14,230	8,661	3,170	26,061
	<u>1,246,191</u>	<u>161,226</u>	<u>214,350</u>	<u>1,621,767</u>
於2015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賬款	356,588	-	-	356,58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860	-	-	114,860
借款	685,013	341,845	213,444	1,240,302
應付銀行利息	20,213	11,210	3,411	34,834
	<u>1,176,674</u>	<u>353,055</u>	<u>216,855</u>	<u>1,746,584</u>

(b) 公平值估計

貴集團流動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因不久到期，與其公平值相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列值。就借款非即期部分而言，由於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就一年內到期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言，面值減估計信貸調整乃假設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根據估值方法分析按公平值計算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活躍市場對完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所報的未調整報價(第一級)。
- 第一級報價外，可根據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資產或負債所得出的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可根據觀察市場數據資產或負債所得出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呈列 貴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3年3月31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32	10,348	59,640	70,620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	—	1,916	—	1,9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80,400	—	—	80,400
	<u>80,400</u>	<u>—</u>	<u>—</u>	<u>80,400</u>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	—	7,803	—	7,803
—利率掉期合約	—	22,604	—	22,604
	<u>—</u>	<u>22,604</u>	<u>—</u>	<u>22,60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4年3月31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238	67,987	91,225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遠期合約	–	606	–	606
– 利率掉期合約	–	5,078	–	5,0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4,145	–	–	24,145
	<u>24,145</u>	<u>–</u>	<u>–</u>	<u>24,145</u>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遠期合約	–	98,073	–	98,073
– 利率掉期合約	–	14,123	–	14,123
	<u>–</u>	<u>14,123</u>	<u>–</u>	<u>14,123</u>
於2015年3月31日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8,834	85,508	94,342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遠期合約	–	1	–	1
– 利率掉期合約	–	1,340	–	1,340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遠期合約	–	90,832	–	90,832
– 利率掉期合約	–	7,633	–	7,633
	<u>–</u>	<u>7,633</u>	<u>–</u>	<u>7,633</u>

於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概無金融資產及負債轉撥。

第一級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根據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如能隨時及定期取得交易所或交易商報價，且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進行的市

場交易，有關市場即被視為活躍市場。貴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

第二級金融工具

並非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非上市債務證券、投資基金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取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如公平值工具所需的全部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該工具則列入第二層。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以同類型工具的銀行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掉期公平值根據可觀察孳息曲線，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值利用結算日的遠期匯率釐定，而所得價值貼現至現值。

第三級金融工具

非上市保險投資並非於活躍市場上交易，其公平值乃參考該保險投資的預期回報而釐定，而其回報主要來自保險政策的現金價值。

下表呈列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變動。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於4月1日.....	50,435	59,640	67,987
添置.....	8,617	6,851	15,833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			
收益.....	588	1,496	1,688
於3月31日.....	59,640	67,987	85,508
年末所持資產計入損益的年內收益 或虧損總額.....	—	—	—
年末所持資產計入損益的年內公平 值收益或虧損變動.....	—	—	—

(c)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貴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為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貴集團可能調整派付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貴集團透過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貴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50%、46%及46%。該比率按淨債務(即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除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按權益總額加淨債務計算。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26).....	1,112,926	1,167,402	1,240,302
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	(142,767)	(217,696)	(254,729)
短期銀行存款(附註23).....	(60,676)	(61,697)	(12,495)
淨債務.....	909,483	888,009	973,078
權益總額.....	914,244	1,027,378	1,131,284
資本總額.....	1,823,727	1,915,387	2,104,362
資產負債比率	50%	46%	46%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持續評估編製財務資料所用的估計及判斷作出。

貴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所產生會計估計極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按現行市況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製造及銷售經驗作出。存款撇減於事件或情況有變顯

示結餘或未能變現時入賬。識別撇減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該差異將影響存貨賬面值及該估計改變期間的存貨撇減金額。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b)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管理層按應收款項可收回程度的評估，釐定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估計乃基於其客戶及債務人過往信貸記錄及現時市況，並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當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或未能收回，則會對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倘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該差異將影響應收款項賬面值及該估計改變期間的年內減值虧損撥備金額。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撥備。

(c) 所得稅

貴集團須於香港及中國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部分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均存在不確定因素。貴集團根據估計是否須繳付額外稅款，就預計稅項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入賬金額，該差異將影響該決定作出期間的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虧損。

(d) 非上市金融工具估值

倘於財務狀況表入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無法自活躍市場得出，則其運用多項估值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交易)，並參考其他大致相同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該等模型的輸入數據自可觀察市場取得(如可能)，惟倘不可行，則須就設定公平值作出某程度的判斷。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貴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以相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過往經驗為基準，並可能因科技創新及競爭對手對嚴峻行業周期的反應而大幅改變。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所估計可使用年期為短，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5 分部資料

貴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貴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執行董事主要從產品角度審閱 貴集團的表現。 貴集團分為三個分部，從事製造及買賣：

- (i) 胸圍及貼身內衣；
- (ii) 胸杯及其他模壓產品；及
- (iii) 功能性運動類產品。

執行董事按與財務資料相符的各分部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其他資料，如下所述者，亦已提供予執行董事。向執行董事報告的收入乃按與綜合收益表貫徹一致的方式計量。

貴公司位於香港。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			
	胸圍及 貼身內衣 港幣千元	胸杯及 其他模壓產品 港幣千元	功能性 運動類產品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總收入.....	2,029,924	833,530	39,819	2,903,273
毛利／分部業績.....	388,142	237,357	763	626,262
其他收入.....				5,595
其他收益淨額.....				1,426
分銷及銷售開支.....				(74,4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9,201)
研發成本.....				(96,382)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8,408
財務收入.....				56
財務成本.....				(48,91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25
所得稅開支.....				(24,731)
年度溢利.....				128,094

列入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	41,931	44,815	823	87,569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			
	胸圍及 貼身內衣	胸杯及 其他模壓產品	功能性 運動類產品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總收入.....	2,857,426	796,694	148,851	3,802,971
毛利／分部業績.....	507,466	274,410	8,474	790,350
其他收入.....				8,078
其他收益淨額.....				6,015
分銷及銷售開支.....				(75,956)
一般及行政開支.....				(317,381)
研發成本.....				(110,112)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49,516)
財政收入.....				2,242
財務成本.....				(53,958)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9,762
所得稅開支.....				(32,851)
年度溢利.....				166,911

列入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	48,432	43,174	2,523	94,129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胸圍及 貼身內衣	胸杯及 其他模壓產品	功能性 運動類產品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總收入.....	2,941,077	774,793	476,139	4,192,009
毛利／分部業績.....	648,897	220,542	109,945	979,384
其他收入.....				3,751
其他收益淨額.....				910
分銷及銷售開支.....				(79,3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311,195)
研發成本.....				(125,792)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3,156
財政收入.....				1,423
財務成本.....				(52,11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20,181
所得稅開支.....				(82,375)
年度溢利.....				337,806

列入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	50,918	44,871	8,243	104,032
---------------	--------	--------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客戶總部所在國家／地區劃分的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美國	1,839,750	2,689,681	2,955,768
歐洲	185,020	224,897	384,770
香港	426,243	427,044	353,169
中國	159,959	173,611	170,013
日本	50,671	113,001	128,384
南亞(附註a)	128,252	89,358	72,402
東南亞(附註b)	94,293	50,784	70,566
其他國家／地區(附註c)	19,085	34,595	56,937
	<u>2,903,273</u>	<u>3,802,971</u>	<u>4,192,009</u>

附註a：包括孟加拉、斯里蘭卡及印度。

附註b：包括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新加坡、菲律賓、越南及泰國。

附註c：包括台灣、土耳其、澳洲、哥倫比亞及其他。

由於並無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資訊，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分析。

貴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位於以下地理區域：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	948,321	986,414	929,666
香港	36,461	38,228	37,947
越南	—	2,165	268,903
	<u>984,782</u>	<u>1,026,807</u>	<u>1,236,516</u>

佔 貴集團10%或以上外部收入的 貴集團主要客戶分析如下：

客戶	位置	分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客戶A	美國	胸圍及貼身內衣	934,404	1,331,167	1,257,876
客戶B	美國	胸圍及貼身內衣	不適用	392,780	486,209
客戶C	美國	胸圍及貼身內衣	397,668	462,921	373,672
客戶C	美國	胸杯及其他模壓產品	56,587	67,525	98,970

6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廢料銷售收入	3,392	5,047	2,8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股息收入	1,610	623	384
其他	593	2,408	539
	<u>5,595</u>	<u>8,078</u>	<u>3,751</u>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2,167	54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虧損)／收益	(509)	5,475	9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32)	—	—
	<u>1,426</u>	<u>6,015</u>	<u>910</u>

8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外匯遠期合約(附註27)	(6,499)	(98,431)	(14,993)
—利率掉期合約(附註27)	4,588	13,559	2,750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			
—外匯遠期合約(附註27)	11,480	10,839	10,180
—利率掉期合約(附註27)	(7,505)	(6,872)	(4,926)
—股本認沽期權(附註)	16,344	31,389	10,145
	<u>18,408</u>	<u>(49,516)</u>	<u>3,156</u>

附註：貴集團於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與一間銀行訂立股本認沽期權合同。於2015年3月31日，貴集團並未持有未行使的股本認沽期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究及開發成本的各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附註15)	396	405	40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1,897	2,963	4,530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750	750	750
—非核數服務	770	462	2,8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 .	114,834	120,053	126,468
銀行費用	4,037	3,879	3,471
耗材	55,695	67,191	68,545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19)	1,220,723	1,618,194	1,687,928
捐款	4,462	2,369	1,43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1,019,075	1,355,823	1,487,387
貨運及運輸開支	33,756	35,581	36,1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8	57	76
土地及建築物的經營租賃租金 . . .	50,239	53,738	67,259
公用服務	79,512	94,999	101,263
上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其他	139,757	158,749	134,236
	<u>2,727,016</u>	<u>3,516,070</u>	<u>3,728,949</u>
即			
銷售成本	2,277,011	3,012,621	3,212,625
分銷及銷售開支	74,422	75,956	79,3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9,201	317,381	311,195
研究及開發成本	96,382	110,112	125,792
	<u>2,727,016</u>	<u>3,516,070</u>	<u>3,728,949</u>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972,451	1,288,795	1,379,324
退休福利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附註(a))	31,968	49,358	80,875
員工福利及利益	14,656	17,670	27,188
	<u>1,019,075</u>	<u>1,355,823</u>	<u>1,487,38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退休福利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貴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均屬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資助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貴集團按附屬公司僱員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供款，除年度供款外，概無進一步實際繳付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國家資助退休計劃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

貴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貴集團及其僱員各自每月按僱員入息（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向計劃作出供款。於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5月31日、2012年6月1日至2014年5月31日及2014年6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貴集團及僱員各自的每月供款上限分別為港幣1,000元、港幣1,250元及港幣1,500元，超出該等金額的供款則另可作自願性額外供款。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工資	其他福利的估計貨幣價值	住房津貼	退休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						
洪游歷(董事兼行政總裁)	-	7,800	-	-	41	7,841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						
洪游歷(董事兼行政總裁)	-	7,800	-	-	45	7,845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洪游歷(董事兼行政總裁)	-	8,700	-	-	50	8,750

上列薪酬指董事於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作為 貴集團僱員及／或擔任 貴公司董事而向已收及應收 貴集團的薪酬。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薪酬作為出任董事的酬金。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董事與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承諾事務管理有關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付任何薪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該等年度年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內，貴公司並無就貴集團業務訂立貴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c)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分別包括一名、一名及一名董事，彼等薪酬於上文分析中載列。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應付其餘四名、四名及四名貴集團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7,570	7,925	8,456
退休福利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59	68	104
	<u>7,629</u>	<u>7,993</u>	<u>8,560</u>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

	人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1,500,001元至 港幣2,000,000元.....	3	2	1
港幣2,000,001元至 港幣2,500,000元.....	1	2	3

11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6	2,242	1,423
財務成本			
—應付關連方的利息開支 (附註34(a)).....	—	(2,081)	(951)
—借款的利息開支.....	(48,917)	(51,877)	(51,168)
財務成本淨額	<u>(48,861)</u>	<u>(51,716)</u>	<u>(50,696)</u>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源自加工協議安排的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

於越南設立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2%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適用稅務法規，該附屬公司自盈利首年起連續十五年按較低稅率10%繳稅。此外，自(i)首次產生溢利當年或(ii)收入的第四年(按較早者為準)起計首四年內，該附屬公司有權全數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九年內享有50%企業所得稅減免。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概無應課稅溢利。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計入)的稅項金額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6,431	25,931	59,264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522	13,251	23,678
遞延所得稅(附註28).....	1,778	(6,331)	(567)
所得稅開支.....	<u>24,731</u>	<u>32,851</u>	<u>82,37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集團公司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得出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25	199,762	420,181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溢利的 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22,954	28,786	76,441
稅務影響：			
毋需課稅的收入	(1,741)	(285)	(282)
不可扣稅之開支	3,468	4,215	6,213
其他	50	135	3
所得稅開支	24,731	32,851	82,375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分別為15.0%、14.4%及18.2%。變動乃 貴集團於相關司法權區附屬公司的盈利能力發生變動所致。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按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28,094	166,911	337,80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	100	100
每股基本盈利	1,281	1,669	3,378

附註：

上文呈列的每股盈利乃按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100股普通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其並不計及根據日期分別為[日期]及[日期]的股東決議案建議拆細(股份拆細由已發行的100股普通股股份拆細到10,000股)及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884,990,000股股份)，乃因建議拆細及資本化發行於本報告日期並未生效。]

(b) 攤薄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攤薄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	租賃物業裝修	廠房及機器	辦公家具 及固定裝置	電腦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成本.....	24,012	710,105	609,880	64,630	40,954	13,644	3,754	1,466,979
累計折舊.....	(3,067)	(142,086)	(250,654)	(47,531)	(23,242)	(9,015)	-	(475,595)
賬面淨值.....	20,945	568,019	359,226	17,099	17,712	4,629	3,754	991,384
截止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945	568,019	359,226	17,099	17,712	4,629	3,754	991,384
添置.....	-	30,119	17,276	1,616	3,282	341	2,644	55,278
出售.....	-	(16)	-	-	-	(79)	-	(95)
轉入/(出).....	-	-	5,495	-	-	-	(5,495)	-
折舊.....	(1,608)	(45,156)	(53,333)	(6,854)	(6,444)	(1,439)	-	(114,834)
外幣換算差額.....	177	1,576	720	52	98	12	20	2,655
年末賬面淨值.....	19,514	554,542	329,384	11,913	14,648	3,464	923	934,388
於2013年3月31日								
成本.....	24,221	742,371	633,875	66,360	44,404	13,816	923	1,525,970
累計折舊.....	(4,707)	(187,829)	(304,491)	(54,447)	(29,756)	(10,352)	-	(591,582)
賬面淨值.....	19,514	554,542	329,384	11,913	14,648	3,464	923	934,388
截止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514	554,542	329,384	11,913	14,648	3,464	923	934,388
添置.....	-	37,849	92,542	6,894	8,799	3,104	8,624	157,812
出售.....	-	-	(57)	-	-	(150)	-	(207)
折舊.....	(1,653)	(46,044)	(57,400)	(6,143)	(7,150)	(1,663)	-	(120,053)
外幣換算差額.....	340	2,826	1,007	58	167	18	(41)	4,375
年末賬面淨值.....	18,201	549,173	365,476	12,722	16,464	4,773	9,506	976,315
於2014年3月31日								
成本.....	24,629	784,236	728,239	73,443	53,369	15,864	9,506	1,689,286
累計折舊.....	(6,428)	(235,063)	(362,763)	(60,721)	(36,905)	(11,091)	-	(712,971)
賬面淨值.....	18,201	549,173	365,476	12,722	16,464	4,773	9,506	976,315
截止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8,201	549,173	365,476	12,722	16,464	4,773	9,506	976,315
添置.....	-	16,471	23,665	2,385	8,596	2,207	167,392	220,716
出售.....	-	-	(79)	-	(27)	-	-	(106)
轉入/(出).....	-	11,590	-	-	-	-	(11,590)	-
折舊.....	(1,644)	(47,157)	(63,025)	(5,228)	(7,523)	(1,891)	-	(126,468)
外幣換算差額.....	(125)	(1,495)	(1,207)	(61)	(107)	(24)	(16)	(3,035)
年末賬面淨值.....	16,432	528,582	324,830	9,818	17,403	5,065	165,292	1,067,422
於2015年3月31日								
成本.....	24,442	809,833	749,561	75,477	61,637	18,020	165,292	1,904,262
累計折舊.....	(8,010)	(281,251)	(424,731)	(65,659)	(44,234)	(12,955)	-	(836,840)
賬面淨值.....	16,432	528,582	324,830	9,818	17,403	5,065	165,292	1,067,422

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折舊開支如下：

	截止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銷售成本.....	87,569	94,129	104,03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5,564	24,172	20,199
研究及開發成本.....	1,701	1,752	2,237
	<u>114,834</u>	<u>120,053</u>	<u>126,468</u>

1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貴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即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及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20,761	20,523	20,425
添置.....	—	—	98,209
攤銷(附註9).....	(396)	(405)	(403)
外幣換算差額.....	<u>158</u>	<u>307</u>	<u>(136)</u>
年末賬面淨值.....	<u>20,523</u>	<u>20,425</u>	<u>118,095</u>
於3月31日			
成本.....	22,736	23,068	121,123
累計攤銷.....	<u>(2,213)</u>	<u>(2,643)</u>	<u>(3,028)</u>
	<u>20,523</u>	<u>20,425</u>	<u>118,095</u>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並以10至50年租約持有。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成本.....	14,212
累計攤銷.....	(137)
	<u>14,075</u>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075
添置.....	8,530
攤銷.....	(1,897)
年末賬面淨值.....	<u>20,708</u>
於2013年3月31日	
成本.....	22,742
累計攤銷.....	(2,034)
	<u>20,708</u>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708
添置.....	9,144
攤銷.....	(2,963)
年末賬面淨值.....	<u>26,889</u>
於2014年3月31日	
成本.....	31,886
累計攤銷.....	(4,997)
	<u>26,889</u>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889
添置.....	13,884
攤銷.....	(4,530)
外幣換算差額.....	(60)
年末賬面淨值.....	<u>36,183</u>
於2015年3月31日	
成本.....	45,708
累計攤銷.....	(9,525)
	<u>36,183</u>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上市：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632	—	—
非上市：			
－債務證券	7,246	20,343	4,949
－投資基金	3,102	2,895	3,885
－保單投資	59,640	67,987	85,508
	<u>70,620</u>	<u>91,225</u>	<u>94,342</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以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75,252	70,620	91,225
添置	11,208	19,161	15,833
出售	(16,196)	(632)	(15,465)
按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收益	588	2,076	2,749
按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232)	—	—
於年末	<u>70,620</u>	<u>91,225</u>	<u>94,342</u>
減：非流動部分	<u>(70,620)</u>	<u>(75,760)</u>	<u>(89,393)</u>
流動部分	<u>—</u>	<u>15,465</u>	<u>4,949</u>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以目前於活躍市場的買盤價為基準。非上市債務證券及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乃經參考銀行報價或知名財務機構的輸入值後釐定。非上市保單投資指與其公平值相若的保單賬面值。

由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大幅降低至低於其成本，故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約港幣232,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美元.....	54,093	57,958	68,588
港幣.....	16,527	20,129	25,754
人民幣.....	—	13,138	—
	<u>70,620</u>	<u>91,225</u>	<u>94,342</u>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債務證券分別約港幣7,246,000元、港幣20,343,000元及港幣4,949,000元、投資基金分別約港幣3,102,000元、港幣2,895,000元及港幣3,885,000元，以及保單投資則分別約港幣42,062,000元、港幣43,231,000元及港幣44,424,000元，均以銀行借款作為抵押(附註26)。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u>80,400</u>	<u>24,145</u>	<u>—</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經營活動中呈列，作為營運資金變動的部份(附註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已計入其他收益淨額(附註7)。

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分別為港幣80,400,000元及港幣24,145,000元的股本證券已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26)。

上市證券公平值乃根據其於活躍市場的現行出價計算，並以港幣計值。

19 存貨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原材料.....	229,153	231,691	254,495
在製品.....	234,268	263,991	293,607
製成品.....	<u>90,707</u>	<u>62,195</u>	<u>25,613</u>
	<u>554,128</u>	<u>557,877</u>	<u>573,715</u>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原材料成本分別約港幣1,220,723,000元、港幣1,618,194,000元及港幣1,687,928,000元。

2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73,291	471,501	430,716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a) 除分別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應收樂盈貿易(香港)有限公司的款項港幣41,000,000元及港幣71,000,000元(須於要求時償還)外，貴集團授出的信用期一般為30至120日。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其到期日期計算的賬齡如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即期.....	177,228	347,591	328,783
1至30日.....	59,851	58,789	79,274
31至60日.....	19,568	26,270	6,325
61至90日.....	4,591	11,628	8,545
90日以上.....	12,053	27,223	7,789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金額.....	96,063	123,910	101,933
	273,291	471,501	430,716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金額與數名近期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

貴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 (b)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被視為減值或已作撥備。

(c)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美元.....	177,466	341,704	383,260
港幣.....	66,440	91,539	32,527
人民幣.....	29,033	38,028	14,928
歐元.....	352	230	1
	<u>273,291</u>	<u>471,501</u>	<u>430,716</u>

(d)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已計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應收關連方款項分別約為港幣57,261,000元、港幣95,636,000元及港幣20,256,000元(附註34(c))。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租賃按金.....	3,932	1,013	3,41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的預付款項.....	4,086	–	6,787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	2,165	4,013
	<u>8,018</u>	<u>3,178</u>	<u>14,219</u>
流動部分			
租金、公用設備及其他按金....	1,395	4,248	2,249
遞延上市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可收回增值稅.....	5,785	9,877	8,832
其他預付款項.....	1,658	3,638	6,111
其他應收款項.....	1,536	2,064	725
	<u>10,739</u>	<u>20,477</u>	<u>20,462</u>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8,757</u>	<u>23,655</u>	<u>34,681</u>

遞延上市開支為有關 貴集團上市的開支，並將於 貴集團上市後從股本中扣除。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不包括已減值資產。

於報告日期須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文提及的各類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	3,939	4,270	3,336
人民幣.....	2,924	3,055	2,689
越南盾.....	—	—	368
	<u>6,863</u>	<u>7,325</u>	<u>6,393</u>

22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金額以港幣計值。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並無減值。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的尚未償還情況概述如下：

	於年末 港幣千元	於年初 港幣千元	年內最高尚 未償還金額 港幣千元
2013年			
洪游歷先生	<u>384,847</u>	<u>237,227</u>	<u>438,847</u>
2014年			
洪游歷先生	<u>444,012</u>	<u>384,847</u>	<u>507,012</u>
2015年			
洪游歷先生	<u>500,740</u>	<u>444,012</u>	<u>730,740</u>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透過抵銷於2013年3月31日、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向貴公司董事兼唯一股東洪游歷先生宣派股息的方式償付(附註31)。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短期銀行存款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2,767	217,696	254,729
短期銀行存款(附註(i))	60,676	61,697	12,495
	203,443	279,393	267,2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短期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附註(ii))	92,740	110,586	86,611
港幣	65,562	121,937	127,986
美元	44,764	46,317	49,662
越南盾(附註(ii))	—	—	2,552
歐元	377	543	408
其他	—	10	5
	203,443	279,393	267,224

附註：

- (i)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短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3.3%、3.0%及3.3%；短期銀行存款於產生時的到期日由超過3個月至1年不等。
- (ii)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短期銀行存款港幣92,521,000元、港幣110,549,000元及港幣77,858,000元分別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於中國大陸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短期銀行存款港幣2,552,000元於2015年3月31日於越南持有。該等款項均須受當地外匯管理條例規管。該等當地外匯管理條例規定國內資本出口的限制，而非透過正常分紅限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4 股本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50,000	389	50,000	389	50,000	389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100	1	100	1	100	1

25 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附註)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	外匯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12,525	(570)	56,850	764,406	833,211
年度溢利	-	-	-	128,094	128,094
外幣換算差額	-	-	6,350	-	6,3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 收益	-	588	-	-	588
轉撥至法定儲備	1,035	-	-	(1,035)	-
股息(附註31)	-	-	-	(54,000)	(54,000)
於2013年3月31日	13,560	18	63,200	837,465	914,24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法定盈餘 儲備(附註)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	外匯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3年4月1日	13,560	18	63,200	837,465	914,243
年度溢利	-	-	-	166,911	166,911
外幣換算差額	-	-	7,147	-	7,1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	-	2,076	-	-	2,076
轉撥至法定儲備	4,187	-	-	(4,187)	-
股息(附註31)	-	-	-	(63,000)	(63,000)
於2014年3月31日	<u>17,747</u>	<u>2,094</u>	<u>70,347</u>	<u>937,189</u>	<u>1,027,377</u>
於2014年4月1日	17,747	2,094	70,347	937,189	1,027,377
年度溢利	-	-	-	337,806	337,806
外幣換算差額	-	-	(5,824)	-	(5,8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2,749	-	-	2,749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					
的重新分類調整	-	(825)	-	-	(825)
轉撥至法定儲備	5,771	-	-	(5,771)	-
股息(附註31)	-	-	-	(230,000)	(230,000)
於2015年3月31日	<u>23,518</u>	<u>4,018</u>	<u>64,523</u>	<u>1,039,224</u>	<u>1,131,283</u>

附註：

法定盈餘儲備

結餘主要指法定盈餘儲備。根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除稅前溢利10%轉撥至法定撥備，直至結餘達註冊股本的50%為止。該撥備可用作減少任何所產生的虧損或用以增加股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6 借款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			
非流動.....	322,079	363,745	555,289
流動.....	790,847	803,657	685,013
	<u>1,112,926</u>	<u>1,167,402</u>	<u>1,240,302</u>

借款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非流動</i>			
於1至2年到期償還的			
定期貸款部分—有抵押.....	197,596	152,565	341,845
於2至5年到期償還的			
定期貸款部分—有抵押.....	124,483	211,180	213,444
	<u>322,079</u>	<u>363,745</u>	<u>555,289</u>
<i>流動</i>			
於1年內到期償還的			
定期貸款部分—有抵押.....	229,410	220,823	195,409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257,900	247,483	199,862
短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303,537	335,351	289,742
	<u>790,847</u>	<u>803,657</u>	<u>685,013</u>
銀行借款總計.....	<u>1,112,926</u>	<u>1,167,402</u>	<u>1,240,302</u>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銀行借款以(i)債務證券分別約港幣7,246,000元、港幣20,343,000元及港幣4,949,000元；(ii)投資基金分別約港幣3,102,000元、港幣2,895,000元及港幣3,885,000元；(iii)保單投資分別約港幣42,062,000元、港幣43,231,000元及港幣44,424,000元；(iv)股本證券分別約港幣80,400,000元、港幣24,145,000元及零；(v)由貴公司董事兼股東洪游歷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vi)有關連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vii)一間有關連公司持有物業總額分別約港幣325,700,000元、港幣228,000,000元及港幣248,000,000元抵押。

洪游歷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有關連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一間有關連公司持有物業抵押於上市時解除。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未提取銀行信貸總額分別達約港幣888,719,000元、港幣977,216,000元及港幣1,770,008,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	772,898	766,111	908,713
美元.....	338,725	400,809	331,589
歐元.....	1,303	482	—
	<u>1,112,926</u>	<u>1,167,402</u>	<u>1,240,302</u>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貴集團的借款分別按銀行借款浮息及實際年利率3.1%、2.8%及2.8%計息。

27 衍生金融工具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1,916	606	1
利率掉期合約.....	—	5,078	1,340
	<u>1,916</u>	<u>5,684</u>	<u>1,341</u>
負債			
外匯遠期合約.....	7,803	98,073	90,832
利率掉期合約.....	22,604	14,123	7,633
	<u>30,407</u>	<u>112,196</u>	<u>98,465</u>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兌美元的外匯遠期合約			
—名義本金額.....	17,000,000美元	64,500,000美元	34,500,000美元
—於年末的到期.....	由4個月至13個月不等，視乎若干條件而定	介乎1個月至24個月不等，視乎若干條件而定	介乎7個月至19個月不等，視乎若干條件而定
銀行同業拆息的定息及浮息利率掉期合約			
—名義本金額.....	港幣400,000,000元	港幣520,000,000元	港幣520,000,000元
—於年末的到期.....	35個月	介乎13個月至23個月不等	介乎1個月至11個月不等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入賬。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外匯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平值虧損淨額達約港幣1,911,000元、港幣84,872,000元及港幣12,243,000元，分別確認於綜合收益表(附註8)。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結算外匯遠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的收益淨額達約港幣3,975,000元、港幣3,967,000元及港幣5,254,000元，已分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附註8)。

2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年初	(8,675)	(10,453)	(4,122)
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附註12)	(1,778)	6,331	567
於年末	<u>(10,453)</u>	<u>(4,122)</u>	<u>(3,555)</u>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存在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流動稅項資產抵消流動稅項負債及當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時抵消。以下金額於適當抵消後釐定，顯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145	-	597
遞延稅項負債	<u>(11,598)</u>	<u>(4,122)</u>	<u>(4,152)</u>
	<u>(10,453)</u>	<u>(4,122)</u>	<u>(3,555)</u>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超過12個月後償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各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總額的變動(並未考慮於同一稅收司法權區內將結餘抵消)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26,376
計入綜合收益表	(726)
於2013年3月31日	25,650
於2013年4月1日	25,650
計入綜合收益表	(1,403)
於2014年3月31日	24,247
於2014年4月1日	24,247
計入綜合收益表	(4,666)
於2015年3月31日	19,581

遞延所得稅資產：

	衍生金融 工具的公平值 虧損淨額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虧損淨額 港幣千元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5,270	11,911	520	17,701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569)	(1,415)	(520)	(2,504)
於2013年3月31日	4,701	10,496	-	15,197
於2013年4月1日	4,701	10,496	-	15,197
計入綜合收益表/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12,873	(7,945)	-	4,928
於2014年3月31日	17,574	2,551	-	20,125
於2014年4月1日	17,574	2,551	-	20,125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	(1,548)	(2,551)	-	(4,099)
於2015年3月31日	16,026	-	-	16,026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貴集團並無任何有關稅項虧損的尚未確認重大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董事認為，撥回相關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予控制及相關暫時性差異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並不會課稅，故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約港幣2,387,000元、港幣4,434,000元及港幣7,273,000元並未分別就中國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應付預扣稅項約港幣47,741,000元、港幣88,677,000元及港幣145,463,000元。

29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如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12,679	190,654	141,538
31至60日	81,267	62,144	112,439
61至90日	68,710	46,628	92,711
超過90日	8,530	11,548	9,900
	<u>271,186</u>	<u>310,974</u>	<u>356,588</u>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以下貨幣列示：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	129,599	134,467	105,926
美元	119,559	164,145	176,686
人民幣	20,386	11,133	71,182
歐元	1,613	1,229	2,629
其他	29	—	165
	<u>271,186</u>	<u>310,974</u>	<u>356,588</u>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員工福利及 其他相關成本的應計費用	95,554	130,399	126,901
工廠租金應付款項	7,444	10,109	14,653
公用設備應付款項	4,481	5,401	7,94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及消耗品應付款項 ...	4,780	21,051	75,274
其他應付款項	17,556	19,073	16,986
	<u>129,815</u>	<u>186,033</u>	<u>241,761</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	18,203	20,322	17,570
人民幣	109,384	164,142	164,494
美元	2,228	1,569	1,391
越南盾	—	—	58,306
	<u>129,815</u>	<u>186,033</u>	<u>241,761</u>

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1 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54,000	63,000	230,000
	<u>54,000</u>	<u>63,000</u>	<u>230,000</u>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的中期股息港幣540,000元、港幣630,000元及港幣2,300,000元已分別於2013年3月31日、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宣派，並已與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抵消(附註22)。

3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的對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2,825	199,762	420,181
經調整：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96	405	403
無形資產攤銷	1,897	2,963	4,5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834	120,053	126,4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8	57	7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2,167)	(540)	-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虧損	(18,408)	49,516	(3,156)
按公平值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虧損/(收益)	509	(5,475)	(9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32	-	-
財務收入	(56)	(2,242)	(1,423)
財務成本	48,917	53,958	52,119
	<u>298,997</u>	<u>418,457</u>	<u>598,288</u>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75,552)	(372)	(18,577)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2,372)	(197,582)	40,456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962)	(6,684)	(2,492)
貿易應付賬款	15,704	39,788	45,6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41	53,860	57,1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567	61,730	25,05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u>204,523</u>	<u>369,197</u>	<u>745,49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由下列組成：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	95	207	1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8)	(57)	(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77	150	30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股息港幣54,000,000元、港幣63,000,000元及港幣230,000,000元，並與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抵消(附註22)。

33 承諾

(a) 資本承擔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並未作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19	23,636	82,85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7,754	35,469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貴集團就土地及樓宇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3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39,218	51,775	79,088
遲於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2,145	82,069	143,827
超過五年	38,976	27,415	14,691
	140,339	161,259	237,606

34 關連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所作財務及營運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則雙方均被視為有關連。倘雙方受共同控制或受重大影響力，則雙方亦被視為有關連。

洪游歷先生控制 貴集團，擁有 貴公司全部股份，亦是以下有關關連公司之共同控股股東及董事。

關連方名稱	與 貴集團關係
樂盈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共同控股股東及董事
樂盈服飾(深圳)有限公司	共同控股股東及董事
樂盈卓越服飾(北京)有限公司	共同控股股東及董事
信昌膊棉廠有限公司	共同控股股東及董事
紅星信昌膊棉廠(深圳)有限公司	共同控股股東及董事

(a) 除在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 貴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i) 持續經營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物予關連方			
— 樂盈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i))	52,932	39,147	39,427
— 樂盈服飾(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i))	4,499	3,880	4,286
向一名關連方支付的公用服務開支			
— 紅星信昌膊棉廠(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ii))	6,770	7,840	7,01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終止經營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物予關連方			
— 樂盈卓越服飾(北京)有限公司 (附註(i))	1,451	4,219	1,205
向關連方支付的利息開支			
— 紅星信昌膊棉廠(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c)(ii))	—	2,081	951
向一名關連方購買			
— 樂盈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i))	—	2,500	—
向一名關連方支付的租賃開支			
— 紅星信昌膊棉廠(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ii))	3,845	1,963	—

附註：

- (i) 此等交易的定價乃按 貴集團與關連方相互磋商及協定後釐定。
- (ii) 租賃開支及公用設施開支乃按所涉及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而釐定。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22,333	23,492	26,666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221	243	323
	22,554	23,735	26,98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與關連方的年末結餘

關連方名稱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 樂盈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i))	50,682	80,956	20,204
— 樂盈服飾(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i))	4,846	8,015	52
— 樂盈卓越服飾(北京)有限公司			
(附註(i))	1,733	6,665	—
	<u>57,621</u>	<u>95,636</u>	<u>20,256</u>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紅星信昌膊棉廠(深圳)			
有限公司(附註(ii))	60,676	61,696	—
	<u>60,676</u>	<u>61,696</u>	<u>—</u>

附註：

- (i) 計入該等結餘為分別於2013年及2014年3月31日應收樂盈貿易(香港)有限公司的款項港幣41,000,000元及港幣71,000,000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該等結餘已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悉數償付。應收關連方的餘下應收貿易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120日。
- (ii) 該等結餘以人民幣計值，為無抵押、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於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按每年3.30%、3.08%及3.08%計息。該等條款乃由所涉及各方相互協定。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等結餘已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悉數償付。

- (d) 貴集團已提供公司擔保，以按無償方式為一間有關連公司之銀行借款及透支作抵押。該有關連公司根據擔保所提取的銀行借款及透支結餘詳情載列如下：

信昌膊棉廠有限公司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u>1,560</u>	<u>130</u>	<u>—</u>

該等擔保已於上市時解除。

35 資產負債表及 貴公司儲備變動

	附註	於3月31日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		510,724	510,724	510,724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a	97,432	160,408	390,364
		97,432	160,408	390,364
資產總值		<u>608,156</u>	<u>671,132</u>	<u>901,088</u>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	1	1
儲備	b	514,157	514,133	514,089
權益總額		<u>514,158</u>	<u>514,134</u>	<u>514,090</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c	93,998	156,998	386,998
		93,998	156,998	386,998
負債總額		<u>93,998</u>	<u>156,998</u>	<u>386,998</u>
權益總額及負債		<u>608,156</u>	<u>671,132</u>	<u>901,088</u>
流動資產淨值		<u>3,434</u>	<u>3,410</u>	<u>3,36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14,158</u>	<u>514,134</u>	<u>514,090</u>

(a)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該等結餘以港幣計值。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並無減值。

(b) 貴公司儲備變動

	繳入盈餘 (附註)	保留盈利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2年4月1日	510,725	2,967	513,692
年度溢利	–	54,465	54,465
股息(附註31)	–	(54,000)	(54,000)
於2013年3月31日	510,725	3,432	514,157
年度溢利	–	62,976	62,976
股息(附註31)	–	(63,000)	(63,000)
於2014年3月31日	510,725	3,408	514,133
年度溢利	–	229,956	229,956
股息(附註31)	(100,000)	(130,000)	(230,000)
於2015年3月31日	410,725	103,364	514,089

附註：

貴公司繳入盈餘指根據於2011年6月30日進行的集團重組而收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與 貴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 貴公司股份之股本價值的差額。

(c)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結餘以港幣計值。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III 其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編製2015年3月31日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之後任何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15年3月31後任何期間宣派或作出股息或分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